

2025年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是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领导下的综合性青少年校外教育基地和活动阵地，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团中央和省、市团委有关加强青少年儿童校外教育机构管理的方针政策，通过开展多样形式的思想道德、科学技术、文化艺术、体育卫生、劳动技能等教育活动，促进青少年儿童全面健康发展。

（二）开办适合青少年儿童的各种活动场所，为青少年儿童参加文化、艺术、科技、环保、体育活动等提供服务。

（三）举办展览、讲座，组织联欢、演出、培训、比赛、冬夏令营等活动，对青少年儿童进行综合的素质教育。

（四）围绕团市委、市少工委的中心工作，开展全市的共青团及少先队活动。

（五）组织各种专业兴趣小组，在团市委统一安排下，承担市青年联合会下属各专业社团活动阵地的有关功能，向青少年开展思想政治教育，传授科技、艺术、文化、体育、劳动实践等技能。

（六）为外来务工子弟、贫困家庭孩子等弱势群体提供更多参与校外教育学习和活动的机会。

（七）组织青少年儿童开展对外的文化交流及交往活动。

（八）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辅导、户外拓展

训练、帮孤助残、义工服务、禁毒教育、社区服务、大学生社会实践等公益活动及社工服务。

（九）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4个部门，各部门主要职能分别是：

（一）综合部：负责协助领导处理日常事务，协调各部门工作；负责文秘、政工、财务、人力资源管理、宣传、招生报名、接待、档案管理、后勤保障、安全保卫等工作。

（二）培训部：负责开展全市青少年素质教育以及各类专业兴趣小组培训工作；指导各镇区青少年活动场馆或有关中小学校开展青少年素质教育培训活动。

（三）少工部：负责组织全市青少年儿童开展社会公益、对外交流、文体体育活动和冬夏令营等活动；协助市少工委开展少先队活动；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辅导、户外拓展训练、帮孤助残、义工服务、禁毒教育、社区服务、大学生社会实践等公益活动及社工服务等工作。

（四）策划及演艺部：策划开展青少年文化艺术公益演出及交流活动；管理、指导中山市海燕艺术团、青少年民乐团、青年艺术团、小海鸥外来务工子弟艺术团等艺术团体。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84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0.4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2,408.07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5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57.07	本年支出合计	3,257.0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257.07	支出总计	3,257.0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257.07	849.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0.45	732.38	0.00	0.00	0.00	0.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40.45	732.38	0.00	0.00	0.00	0.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732.38	7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57.07	849.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0.45	732.38	2,408.07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40.45	732.38	2,408.07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732.38	7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08.07	0.00	2,408.0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4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2.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9.00	本年支出合计	849.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49.00	支出总计	849.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9.00	849.00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2.38	732.38	0.00
[20129]群众团体事务	732.38	732.38	0.00
[2012950]事业运行	732.38	732.38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7	81.0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07	81.0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1.07	81.0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55	35.5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55	35.5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55	35.5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49.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767.93
[30101]基本工资	129.65
[30102]津贴补贴	223.59
[30107]绩效工资	311.48
[30113]住房公积金	35.5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6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7
[30302]退休费	79.21
[30307]医疗费补助	1.8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9.00	849.00	849.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849.00	849.00	849.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67.93	767.93	767.9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07	81.07	81.0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本单位项目支出均为自有资金，无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项目（含待分配）小计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本单位项目支出均为自有资金，无绩效目标。
中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山市青少年宫）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本单位项目支出均为自有资金，无绩效目标。
单位自有资金	2,40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408.07	本单位项目支出均为自有资金，无绩效目标。

注：本单位项目支出均为自有资金，无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257.07万元，比上年增加44.07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根据2025年中山市中小学校历表及本单位校外教育培训教学安排，预计上课的次数比2024年有所增加，故培训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3,257.07万元，比上年增加44.07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根据2025年中山市中小学校历表及本单位校外教育培训教学安排，预计上课的次数比2024年增加，对应教学运营及人员成本费用支出也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2025年本部门在自有资金预算中安排“三公”经费55.9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0.5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3.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0万元，比上年减少0.60万元。）比上年增加17.4万元，

增长29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一辆公务车辆2025年已达国家规定的强制报废年限，申请重新购置一辆公务车辆；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413.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295.32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1.47万元，主要是培训教学以及演出活动的设备设施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